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何佩珊	服務	機關	1.行政院 2.					-職 稱	1.副秘書長2.
申報日	112年12月	15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女	生 名	,			稱	謂		姓 名
配偶	ş	賴賢隆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北投區行義路四小段 (自用)	4,072.94	100000 分 之950	何佩珊	106年11月13日	購買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175.33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223.74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947.39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2,338.62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5.80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576.17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141.78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2,625.27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55.16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土		地	i.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产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5北投區永	欣里石牌路	各	89.62	全部	何佩珊	106 年 11月 13日	購買	(超過五年)
停車位	立編號○號	?		4,712.63	10000 分之 94	何佩珊	106 年 11月 13日	購買	(超過五年)

度 物 標 示		建					物				變					動				1	青				Ŧ	杉		
本	建	物		標		示								所	有	權	人	绫	き 動	時月	間	變重	力原	因	變	動時	之人	賈額
	本欄空!	<u> </u>								_	•																	
在	(三)船	i 拍																										
(四) 汽車 (今大型重型機器解酵車) 歳 汽 紅 客 室 所 有 人 登記(取 好) 時間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籍 及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種					類	į	總四	頃 婁	敗	船	籍	港	所	,	有	人								取	得	價	額
 廠 牌 型 號 汽 紅 容 更 所 有 人 谷記(取 母 2000)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É																										
放 解 型	(四) 汽	[車(含	大型	重型	型機器	器腳	踏具	車)						1				1			.	av. 1	. /					
至 式 製造廠名稱 図籍標示 所 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資) 原因 取 得 債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成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京 大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元 大概 核 核 核 核 核 核 核 核 核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_	容	-	量	所	;	有	人								取	得	價	額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容 記 (取 容 記 (取 符) 序固	本欄空	∄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大)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成 機 構 額 類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幣總額	(五) 射	1.空器												1				1							1			
(六) 現金(指納金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金幣 元) 常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金幣總額或折合新金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納金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金幣 2,721,607元) 存 放 機 横 (應 飯 明 分 支 機構)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額 臺灣銀行群貿分行 臺灣銀行群貿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基灣銀行群貿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000,000 臺灣銀行群貿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294,631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元) 名 稱所 有 人 賈 章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別 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第 本欄空白 3.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別 總 第 本欄空白 4.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別 總 第 本欄空白 4.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單位淨值)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4.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人 單 位 數 價 鄉 外 幣 別 總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型				ī	弋	製	造廠	名和	爯				所	;	有	人								取	得	價	額
幣 別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721,607元) 存 放 機 機 額 幣臺幣 2,721,607元) 存 放 機 種 類 幣臺幣 月 人 外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0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所臺幣 何佩珊 426,97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立法院邸司 活用存款 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人股 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人 要 企業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人 要 額 所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證券) 2 3 2 2 <t< td=""><td>本欄空!</td><td>$\dot{\exists}$</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	本欄空!	$\dot{\exists}$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2,721,607元) 存 放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臺 幣 總 額 郵 臺 幣 總 額 郵 臺 幣 總 額 郵 臺 幣 總 額 郵 臺 幣 總 額 郵 臺 幣 總 額 五 十 1,0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六) 班	1金(指	新臺	幣	、外門	幹之	現金	金或な	依行.	支票	;)(總金	額:	:新;	臺幣			元)		ı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2, 721, 607 元) 存 放 機 構	幣				別	Þ)	ŕ		オ	有			人	外	ř	幣	總		額	新	臺幣	外總	額	或折	合;	斩臺	幣絲	悤額
存 放 機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口	É																										
(應 数 明 分 支 機 構) 類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0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426,97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立法院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元)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元) 表 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股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本欄空白 2.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代碼所有人買賣機構單位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本欄空白 3.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受託投資機構單位數票面價額(單位淨值)外幣幣別總 本欄空白 4.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受託投資機構單位數面所有人學託投資機構單位數面所有的。 本欄空白 4.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學託投資機構單位數面所有例。 類 外幣幣別的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本欄空白 4.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人單位數價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名 額 外幣幣別						幹之	.存非	次)(總金	含額	:新	臺幣	2,	721,	607	元)	<u> </u>					Τ,		اد د	<i>'</i>		15. 1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426,97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立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294,631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中欄空白 2.债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3.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投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4 4 5 4 5 4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		木	重				類	幣		別	所	有	Ī	人	外	幣	织	· 图 3	名自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立 法院郵局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票 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在欄空白 2.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代碼所有人買賣機構單位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面。 本欄空白 3.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受託投資機構單位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臺灣銀行	 群賢分	行		뒸	E期	存款	Ţ			新롤			何偱	訊珊											1	,000	,000
法院郵局	臺灣銀行		行		污	5期	存款	欠			新롤			何偱	訊珊												426	,976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票 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代碼所有人買賣機構單位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受託投資機構單位數票面價額分幣幣別總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A 稱所有人受託投資機構單位數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育限2	公司	立清	5期	存款	t			新臺			何偱	訊珊											1	,294	,631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額 名 稱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額 名 稱 有 人 受 託投資機構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五 五 額 外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名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五 額 外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八)	有價證	•	, ,			臺幣			t)												•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分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前			13 57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方	51		幣絲	總額:	或折	合新	
名 稱代碼所有人買賣機構單 位 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總 本欄空白 3.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位 數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外幣幣別總 本欄空白 4.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位 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外幣幣別總	本欄空白																					ক্ত	<u></u>					石具
名 稱代 碼所 有 人員 實機 構单 位 數 票 由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總 衛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納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單位淨值)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2. 億	青券 (總	.價額	į: j	斩臺灣	幣		元)													l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在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機	構	單	化	Ĺ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另	1		幣絲	恩額。	或折	合新	
名 稱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單 位 數價 額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1																										
名 稱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単 位 數 (單位淨值) 外 常 常 別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3. 基	金受益	憑證	(總價	額	:新	臺幣			元)				-				T					-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單 位 數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名	和	新 所		有	人	. 受	託投	資	機相		1	位	數					外	幣	幣別	刊 .		幣總	恩額豆	或折	合新	
名 稱所 有 人單 位 數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1																										
名	4. 其	他有價	證券	(#	息價名	額:	新生	臺幣		元	(د											-						
	名				稱戶	沂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牙	51		幣絲	總額:	或折	合新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 1.珠寶、古董、字畫及				額:新	臺敞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保險	名 稱 保 單 號	碼	要 係	人	保險契	約類型	契約始	日\契約迄	日備 註
台新人壽 利變年金複	養老險 ○○0	00	何佩珊		儲蓄型		95年09	月 20 日/終	身
3. 虛擬資產(總價額:新	· 一		T				1		
名 稱所有	人單位數(顆	/件)	存 放 (錢包	機構廠商)	帳戶	名 稱	取得(投		臺幣或折合 臺幣交易價 額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	幣 元)							_	
種類	債 權 /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	· ·臺幣 8, 700, 087 元	(ز						•	
種類	債務,	人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房屋貸款	何佩珊	中国	國信託商	業銀行		8	,700,087	106年11月 13日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	〔:新臺幣 5,400,)00 ภ	t)			1			
投資人投資	事業名	新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賴賢隆 玩味股份在	有限公司		北市新莊 376 號 8F		旦民安西	5	,400,000	89年5月	投資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何佩珊